

榆林高新区政府采购 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项目编号：YGX-ZFCG-2025-14#

采购项目名称：2025 年图斑建筑垃圾清运费

采购单位（公章）：榆林高新区环境卫生管理所

采购代理机构：榆林君鹏宇工程造价服务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采购需求

（一）技术要求

1.项目概况：根据 2025 年第 9 次榆林高新区管委会专题会议纪要文件要求，关于清理非正规垃圾堆放点的意见：根据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 2024 年第四季度全省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进展情况的通报》文件精神，要求尽快完成 3 处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清理工作，现已完成位于集运四路南段西畔垃圾堆放点清理工作，其余两处非正规垃圾堆放点位于已征地范围内西沟村西侧沙岭和新开沟南沟畔。

2.项目清单（或方案）（或服务内容、标准）：

通过对卫星图斑发现的垃圾进行立即处理，改善当地居民的宜居环境，让人民群众能够在舒适的环境工作和生活，增加人民的幸福指数。园区建筑垃圾清理量约 32231 吨，清运距离约 22 公里，综合单价不超过 1 公里/2.2 元/m³。

（二）商务要求

1.采购时间：预计 2025 年 4 月 25 日

2.采购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榆林高新区）

3.采购项目意向是否公开：☒是 ☐否

4.意向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5.项目所属分类：☐货物 ☒服务 ☐工程

6.付款条件（进度、方式）：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全额发票一次性付清工程款(含税)。

7.交付（实施）时间（期限）：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按照甲方要求清理完毕并验收合格。

8.交付（实施）地点（范围）：甲方指定地点（榆林高新区）

9.包装和运输要求：(1)按照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将建筑垃圾运到规定的市建筑建筑垃圾填埋厂。

(2)承运的生活垃圾在运输过程中要密闭覆盖，出现抛洒、污染等问题，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3)道路运输过程中出现交通事故或人员人身安全等情况，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10.售后服务要求：服务期内乙方对甲方提出的服务响应不得超出 24 小时。

11.保险要求：甲方的义务：

按照双方约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运费。

乙方的义务：

(1)包括本工程建筑垃圾、土方装卸、外运、运输，运输过程中洒落的清理打扫、清理建筑垃圾等全部内容。

(2)按照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将建筑垃圾到规定的市建

筑建筑垃圾填埋厂。清运时间：收到甲方通知的当日内立即清运。

(3)承运的生活垃圾在运输过程中要密闭覆盖，出现抛洒、污染等问题，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4)道路运输过程中出现交通事故或人员人身安全等情况，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5)负责随时排查高新区内空闲地建筑垃圾偷到情况，经甲方共同确认后，负责清理。

(6)提供清理建筑垃圾的清运量明细单（清运数量（车）、清运方量、车牌号、司机、甲方确认签字）、清运前后对比图、倾倒点位现场照片、清运车辆进入厂照片（照片在进入市建筑建筑垃圾填埋厂门口拍摄，照片要体现填埋厂名称及车辆车牌号）。
且

12.其他要求：（1）验收标准、规范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并满足采购人的使用要求。

（2）采购标的服务要求：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要求完成甲方的委托工作。

（3）质量要求：合格并所有服务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

二、采购计划

（一）合同订立安排

- 1.项目预（概）算：榆横财发[2025]28 号
- 2.最高限价（元）：1276000.00 元
- 3.采购活动的时间安排：预计 2025 年 4 月进行
- 4.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月之内
- 5.组织形式：委托招标
- 6.委托代理计划：社会中介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名称：榆林君鹏宇润工程造价服务有限公司

负责人：张燕 联系方式：15029880990

7.供应商资格条件：（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监狱企业声明函》）；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及 2024 年度企业年度报告；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

提供身份证；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连续六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2025 年至今新成立公司须提供银行资信证明、企业基本开户许可证及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的“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网页截图及信用中国信用信息报告（查询日期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

(7)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

式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8)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 本项目采用信用承诺书代替谈判保证金（格式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11) 服务商有能力从事垃圾集中、压缩、清运、倾倒 服务，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1、交管局发放的道路运输许可证；

2、《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

备注：（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争性谈判，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竞争性谈判；违反规定的，其谈判无效。（2）一个供应商只能参与采购人同期公告一个项目的谈判申请，如同时参与两个及以上项目的谈判申请时，视为不响应公告要求，所提出的谈判申请均无效，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参与评审。

(3) 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8.采购包划分： ☐分包采购 ☒不分包采购

包一为 / , 包含 / , 预算 / ;

包二为 / , 包含 / , 预算 / ;

9.合同分包: ☐分包采购 ☒不分包采购

10.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 ☐是 ☒否

11.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询价 ☐单一来源 ☐竞争性磋商 ☐框架协议采购

12.评审规则:

(1)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

(2) 推荐中标候选人方式:

☐方式一: 综合评分法: 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三中标候选人。

☒方式二: 最低评标价法: 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3) 评审因素及对应的分值、权重(综合性评分法需填写):

14.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原因: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15.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 ☐是 ☒否

16.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是 ☒否

17.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是 ☒否

18.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是 ☒否

政府购买服务的分类（选“是”时填写以下内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19.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5.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6. 根据《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8.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9.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10.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11.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0. 是否属于一签多年的项目： ☐是 ☒否

（二）合同管理安排

1. 合同类型：委托合同（按照政府采购限额标准执行，本项目实行委托服务）

2. 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3. 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可单附合同模版）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

乙方：

双方经过协商，根据有关规定，订立建筑垃圾运输合同，条款如下：

合同期限：

在上述合同期限内，甲方委托乙方运输清运高新区内建筑垃圾，运输方式为汽车公路运输。

三、甲方的义务：

1. 按照双方约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运费。

四、乙方的义务：

(1)包括本工程建筑垃圾、土方装卸、外运、运输，运输过程中洒落的清理打扫、清理建筑垃圾等全部内容。

(2)按照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将建筑垃圾到规定的市建筑建筑垃圾填埋厂。
清运时间：收到甲方通知的当日立即清运。

(3)承运的生活垃圾在运输过程中要密闭覆盖，出现抛洒、污染等问题，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4)道路运输过程中出现交通事故或人员人身安全等情况，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5)负责随时排查高新区内空闲地建筑垃圾偷到情况，经甲方共同确认后，负责清理。

(6)提供清理建筑垃圾的清运量明细单（清运数量（车）、清运方量、车牌号、司机、甲方确认签字）、清运前后对比图、倾倒地现场照片、清运车辆进入厂照片（照片在进入市建筑建筑垃圾填埋厂门口拍摄，照片要体现填埋厂名称及车辆车牌号）

五、运输费用及结算方式

1、清运距离_____公里，本合同项下综合单价为_____（本合同价为含税价），实际支付费用按照产生量计算，不随市场变化而调整。

2、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全额发票一次性付清工程款(含税)。

3、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六、违约责任：

七、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八、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持两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日期：

日期：

4.履约验收方案：

(1) 履约验收主体：采购人

(2) 履约验收时间：按清理量据实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采用现场验收方式

(4) 履约验收程序：甲方成立验收小组→验收小组组织进行现场验收→出具验收报告→资料备案与归档

(5) 履约验收内容：采购清单所有内容

(6) 验收标准：合格，满足采购人的需求

(7) 是否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与验收，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的参考资料。 ☐是 ☒否

(8) 是否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的参考资料。☐是 ☒否

5.风险管控措施：采购过程和合同履行过程中的风险包括国家政策变化、实施环境变化、重大技术变化、预算项目调整、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采购失败、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等；若出现以上风险，我

单位严格把控，把风险降到最低。

6.其他要求： /

三、风险控制（一般性审查）

（一）审查情况

1. 审查时间：2025年11月16日
2. 审查地点：榆林高新区环境卫生管理所
3. 审查人员：徐浩



序号	姓名	单位	部门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1	徐浩	榆林高新区环境卫生管理所	榆林高新区环境卫生管理所	负责人	13992231193

（二）审查意见

1. 采购需求是否符合预算、资产、财务等管理制度规定？

☒是 ☐否

2. 对采购方式、评审规则、合同类型、定价方式的选择是否说明适用理由？

☒是 ☐否

3. 属于按规定需要报相关监管部门批准、核准的事项，是否作出相关安排？

☒是 ☐否

4. 采购实施计划是否完整？

☒是 ☐否

审查结论

☒通过 ☐不通过

